

从民法总则到民法典草案

中国民法制度将迎新时代

新华社 杨维汉

民法,社会生活的记载与表达。民法典,“社会生活的百科全书”,也是市场经济的基本法。

十三届全国人大三次会议召开在即,民法典草案即将提请全国人大会议审议,中国民法典呼之欲出。我国的民法制度也将迎来民法典时代。

一部民法典,提升一个国家的治理水平。中国民法典——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这座“大厦”的重要支柱,必将为法治中国建设筑牢根基,为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提供坚强法治保障。

蹄疾步稳: 民法典立法之路 一步一个脚印

全国人大代表、中国社会科学院法学研究所研究员孙宪忠为编纂民法典提出了很多议案、建议和立法报告,倾注了大量心血。“大会临近,心情激动。”孙宪忠经历了从表决通过民法总则到民法典草案“合体”亮相,仿佛看到小树苗正在成长为参天大树。

时光回溯到2014年10月,编纂民法典——党的十八届四中全会决定提出了这一重大立法任务。

我国民法典编纂采取“两步走”:第一步出台民法总则;第二步编纂民法典各分编,并将修改完善的各分编草案同民法总则合并为完整的民法典草案,由全国人大常委会提请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审议。

保障人民权益、增进民生福祉,民法典的编纂对于推进全面依法治国意义重大。具有纲领性作用的民法总则,规定民事活动必须遵循的基本原则和一般性规定,统领各分编,因此广受关注。

2016年6月,民法总则草案首次提请全国人大常委会审议,标志着民法典编纂工作正式进入立法程序。

2017年3月,民法典编纂完成了关键的“第一步”。作为中国民法典开篇之作的民法总则,获十二届全国人大五次会议表决通过。

2018年8月,民法典编纂迈出“第二步”,各分编草案首次提请十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五次会议审议,其中包括6编,即物权编、合同编、人格权编、婚姻家庭编、继承编、侵权责任编,共1034条。

此后,2018年12月、2019年4月、2019年6月、2019年8月、2019年10月,十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七次、第十次、第十一次、第十二次、第十四次会议对各分编草案进行了拆分审议。

2019年12月23日,“完整版”中国民法典草案首次亮相。十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五次会议现场,一本本《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草案)》摆放在与会人员面前。

7编加附则、84章、1260个条文……民法典各分编草案与2017年制定的民法总则终于“合体”面世。编、分编、章、节……厚重的草案文本中,体例结构的“大树”枝繁叶茂。

“草案‘合体’,标志着民法典编纂进入收官阶段。”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院长王轶说:“民法典必将成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日益完善的又一重要里程碑,必将有力提升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

适应发展: 民法典编纂要把复杂的系统工程建设好

大到合同签订、公司设立,小到缴纳物业费、处理离婚纠纷……几乎所有的民事

活动都要能够在民法典中找到依据;从国家发展看,我国农业社会、工业社会和信息化社会并存。因此,编纂民法典被喻为“一项复杂的系统工程”。

2016年,民法典编纂工作进入立法程序之前,我国已修改婚姻法,出台继承法、民法通则、担保法、合同法、物权法、侵权责任法等一系列民事法律,为编纂工作打下基础。

法随时变。民法典立法适应发展,与时俱进。“编纂民法典,既不是制定全新的民事法律,也不是简单的法律汇编,而是对现行民事法律规范进行系统性整合、修改完善,既需要保持现行法律的稳定性,也需要适应新情况进行适当的立、改、废。”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工委民法室有关负责人介绍。

“编纂民法典就是通过立法体系化、科学化整合,消除立法中的矛盾,使现行民法制度成为体例科学、结构严谨、规范合理、内容协调一致的法律系统。”孙宪忠说。

从将绿色原则确立为基本原则,到强化对胎儿民事权利的保护;从将法人分为营利法人、非营利法人和特别法人3类,到新增非法人组织为民事主体;从增设个人信息保护条款,到加大对网络虚拟财产的保护;从人格权独立成编强调维护公民人格尊严,到增加物业服务合同、保理合同等;从明确禁止高利放贷、禁止性骚扰,到解决高空抛物难题,保护人民“头顶上的安全”……

新情况新问题,需要在法律中作出规定。民法典立法,对已经不适应现实情况的现行规定进行必要的修改完善,对社会经济生活中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作出有针对性的新规定。

孙宪忠说,体系化和科学化的法律制度可以把治国理念,转化为可以操作的规范,然后借助于立法,把这些理念变为具体的法律条文,使公民得以遵守,使司法者得

以运用,从而落实对国家的治理。

以人民为中心: 让民法典更好保护人民权益

“公开征求意见期间,民法典草案共收到13718位网民提出的114574条意见。”2020年4月22日,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工委发言人岳仲明透露的数字,可见民法典立法的参与之广。

民法典草案于2019年12月28日至2020年1月26日,在中国人大网公布,公开征求意见。社会公众普遍认为,编纂民法典,以法典化方式确认、巩固和发展改革开放取得的法治成果,充分彰显、集中体现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制度成果和制度优势。

岳仲明透露,公众提出了很多与社会生活息息相关的具体意见:建议明确小区车库、车位的归属;建议进一步降低业主共同决定事项的表决要求;建议对居住权制度作进一步完善;建议严格区分合同的成立与生效,对有关条款的表述进行研究;建议对胁迫婚姻的撤销,规定由人民法院统一行使撤销权;建议增加试收养规定;建议降低录音录像遗嘱的形式要求。

坚持问题导向,直面社会发展和人民生活的痛点难点问题,是民法典编纂牢牢把握的关键所在。“对于公众提出的意见建议,我们将认真研究,充分吸收合理意见建议。”岳仲明说。

积极回应社会热点诉求,满足新时代人民法治需求、全方位保护人民民事权利,立法机关努力倾听人民心声、聚焦社会热点问题,让立法的每一个环节都凝聚社会生活规则的最大共识。

一部具有中国特色、体现时代精神、反映人民意愿的民法典,承载着亿万人民的期许,正在向我们走来。

因为父亲生前种下的一棵桂花树,兄弟俩赌气4年

调解员说“你们的母亲还健在,她该多难受啊”



桂花树挡住了哥哥家的窗户



弟弟同意修剪桂花树

王博 张子歆

一棵桂花树,长在院子里,本是一件让人赏心悦目的事。可在宁波镇海区庄市街道,这棵茂密的桂花树,却让住在前后院的兄弟俩心生嫌隙,彼此赌气长达4年。

咋回事?

前不久,庄市街道某村村民孙甲到庄市司法所申请调解,称他弟弟孙乙家院子里的一棵桂花树严重影响了自家的采光和通风。调解员立即赶到现场调查了解情况。

这是一个小院,前面住着的是哥哥孙甲,后面住着的是弟弟孙乙,长在院子中央

的桂花树是弟弟孙乙的。

经现场查看,孙甲家房子紧邻孙乙家院子而建,院子里那棵桂花树,树干约半米粗,繁茂的枝叶将孙甲家的北窗遮得严严实实,几根较长的树枝已经延伸到了厨房油烟管道内。

孙甲说,原先自家厨房见光度很高,现在这棵桂花树越来越茂盛,导致阳光被遮挡,让厨房变得暗暗的,白天也需要开灯;到了下雨天更是头疼,雨水会顺着枝叶从油烟管道流进厨房,每次进去都需要特别小心,生怕一不留神就滑到。

“桂花树是父亲在世时种下的,原本我想着等树长大了就进行修剪。但是孙甲老

婆好几次从窗户丢垃圾到我家院子里,提醒过她也没见她改。我家院子靠墙处正好是一条下水管道,垃圾一堆积就容易把管道堵住,所以我干脆就不修剪树叶了。”说起这事,孙乙也气不打一处来。

事情搞清楚了,调解员先是对孙甲老婆隔窗乱扔垃圾的行为进行了批评教育,然后,对于桂花树影响孙甲家采光和通风的问题,结合民法通则中关于相邻关系的相关规定向孙乙进行了解说。

民法通则规定,不动产的相邻各方应当按照有利生产、方便生活、团结互助、公平合理的精神,正确处理截水、排水、通行、通风、采光等方面的相邻关系。给相邻方

造成妨碍或者损失的,应当停止侵害、排除妨碍、赔偿损失。

也就是说,孙乙的桂花树遮挡了孙甲家,给孙甲家的采光、通风造成了影响,就应该适当修建枝叶消除影响。

“亲兄弟有什么问题不能坐下来好好商量的?因为这点小事,两兄弟闹别扭闹了4年,值得么?你们父亲已经去世了,母亲还健在,你们想想,她年纪大了,虽然嘴上不说,但是心里该多难受啊!”调解员一番话,让兄弟二人不禁红了脸。很快,双方达成协议,由孙乙负责将桂花树遮挡孙甲家采光部分进行修剪,孙甲家保证不再往孙乙家院子扔垃圾。

至此,因为一棵树引发的兄弟间的4年恩怨纠纷顺利化解。

多懂一点法:

这是一起典型的相邻权纠纷。相邻权指不动产的所有人或使用人在处理相邻关系时所享有的权利,具体来说,相互毗邻的不动产的所有人或者使用人之间,任何一方为了合理行使其所有权或使用权,享有要求其他相邻方提供便利或是接受一定限制的权利。

对于邻里之间,各方在行使自己的所有权或使用权时,应当以不损害其他相邻人的合法权益为原则。